



SHE HUI ZHU YI SHI CHANG
JING JI TI ZHI YU XIAN DAI HUA

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体制 与现代化

许信胜 / 著

•13

甘肃人民出版社

前 言

本书不是一本普及读物,而是对我国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所提出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进行研究的成果。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具有许多显著的特点,例如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存在明确的制度约束、市场经济体制的建成必须经历三个大的阶段、市场经济体制取向的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渐进式改革、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问题是使全民所有制采取适应市场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等。之所以具有这些特点,是因为我国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努力与西方市场经济国家、与前苏联和东欧国家有着本质的区别。西方市场经济国家的体制和制度是同步到位的;前苏联和东欧国家则是在否定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演绎市场经济,是“推倒重来”的模式;中国的市场经济体制是在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前提下用市场经济体制去置换计划经济体制。这种模式具有国际意义,是市场经济体制的创新,这同时也决定了“体制置换”过程中有许多重大问题需在理论上作出阐释,这正是本书写作的初衷。

本书依次研究的问题是:市场经济体制的跨制度分析、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基本条件、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一般规律、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体制、建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经历三个阶段、跨世纪中国的经济与国际社会协调发展问题等。其中关于公有制与市场经济体制的矛盾分析理论、关于改革的核心是使公有制采取适应市场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的理论、关于建成市场经济体制必须经历三个阶段的理论、关于中国经济的发展及其对世界的影响的理论分析,是笔者还不曾在已有的文献中读到过的。这些具有开创性的研究是我个人的理论水平难以完全胜任的,所以这也是

一本抛砖引玉的粗浅之作。

我始终认为,社会科学在社会发展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这种作用至少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是对社会发展的设计或构建作用,其二是对人们行为的规范和引导作用。尽管本书不是为改革的深入进行设计,但想引导人们思考一些重要问题却是写作之初就已经明确了。我期待着读者的批评。

作者

1997年5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市场经济体制的跨制度分析.....	(1)
一、经济体制的一般分析	(2)
二、市场经济的功能和特征	(8)
三、市场经济体制下经济增长的因素分析.....	(21)
四、计划与市场的有机结合是市场经济体制的理想模式	(33)
五、对体制进行跨制度分析的重要意义.....	(36)
第二章 市场经济体制有效运行的基本条件	(38)
一、政府职能的转变和社会角色的重构.....	(38)
二、国有产权的明晰和流动.....	(46)
三、建立和完善市场体系.....	(60)
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73)
五、对外开放和市场国际化.....	(82)
第三章 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一般规律	(88)
一、价值规律.....	(89)
二、供求和竞争规律.....	(96)
三、比例发展规律	(102)
四、周期波动规律	(108)
第四章 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体制.....	(116)
一、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经阶段	(118)
二、社会主义制度与市场经济体制矛盾的理性分析 ...	(125)
三、改革的核心是使公有制采取适应市场经济的有效实	

现形式	(141)
四、改革的目的是建立一种稳定的经济增长模式	(149)
第五章 建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经历三个阶段	(157)
一、体制选择阶段	(158)
二、体制与制度磨合阶段	(171)
三、体制成熟阶段	(186)
四、必须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	(193)
第六章 跨世纪中国的经济与国际社会协调发展问题.....	(197)
一、中国经济的跨世纪发展	(198)
二、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挑战	(215)
三、中国经济的发展对世界的影响	(228)
后记.....	(240)

第一章 市场经济体制的跨制度分析

迄今为止,成功的市场经济体制实践多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实现的,但是当全球经济都以提高经济的市场化水平为基本取向时,并不意味着这是某种体制的最终成功,而只是表明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特定阶段,这种体制更为成熟和有效。

市场经济是以企业作为微观基础,以市场运行为中心来疏导经济流程,通过价值规律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和产业布局,用价格信号诱导生产者行为以协调供求关系,按照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进行原有产权分配和再分配,最终实现宏观均衡协调、微观积极有效的体制模式。

对市场经济的这种认定首先是立足于这一体制与生产力发展的关系。事实上当新中国建立之初我们走上计划经济体制的轨道时,并不单纯是因为我们继承了“社会主义必须是计划经济、市场经济只能是资本主义”的历史遗产。经济运行中究竟采用或选择何种体制,不仅涉及到以什么样的形式组织社会生产和实现资源配置,而且涉及到所有制结构,直接关系到社会经济发展目标、人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地位、社会利益关系的实现形式、经济发展动力系统的构建、宏观经济活动与微观经济活动的协调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所以当我们对市场经济体制进行跨制度分析时,着重想说明和分析的是这一体制的运作必须具备怎样的条件,特别是与社会生产力有什么关系。

一、经济体制的一般分析

从资本主义分权经济所造成的混乱和无政府状态中，社会主义者们首先得出的结论就是必须把整个社会宏观和微观经济活动的权力集中起来，并希望实现宏观经济基本稳定条件下微观经济活动更加活跃，这实际上就是计划经济体制思想的由来。这种体制选择是由一系列客观条件决定的：

第一，社会物质财富的严重短缺和建立现代化工业基础的迫切要求，是计划经济体制产生的客观基础。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面临着迅速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和发展经济、奠定现代化工业基础的艰巨任务。但是由于长期战争的破坏，1949 年与 1936 年相比，工业产值下降了 50%，粮食产量下降了 20% 左右，棉花产量下降了 40%，大量人口失业，国家财政出现了巨大的赤字。这种客观条件决定了国家必须集中全部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集中组织和实施经济建设项目，并尽可能地满足人们低水平的生活需求。实践证明，国家积极介入经济生活，在特定时期形成“强势政府”是必要的和有效的。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实现同战后许多国家引进计划体制，其客观基础是相同的。

第二，新中国建立以后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形势，是计划经济体制产生的社会背景。建国之初，我们面临的不仅仅是经济方面的困难和障碍，在国内，在整个经济形势异常严峻的同时，大陆还有国民党的残余势力没有肃清，在一些城市存在严重的金融混乱现象，投机活动遍及金融、商业领域，行贿、偷漏税、盗窃国家资材、偷工减料和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毒”现象十分猖獗。据统计，北京、上海、天津、武汉、广州、重庆、西安、沈阳等八大城市受审查的工商户中，犯有不同程度“五毒”行为的占总户数的 76% 以上。对于这些猖狂的违法犯罪活动，除了采取坚决的打击以外，最为有效

的就是把国民经济的命脉掌握在国家手里。

国际背景也是促成高度计划集权体制的重要因素。新中国建立以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拒不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国际社会的合法地位,并对我国施加了强大的政治和军事压力,经济上则进行严密的封锁,试图搞垮新生的共和国。50年代中期以后,苏联的霸权主义导致中苏关系破裂,两国间意识形态的争论逐步上升为政治上的对立和军事上的公开对抗。这种恶劣的国际环境迫使我国不得不集中有限的财力和物力,在自力更生建设国家的同时,并随时准备抵御国际社会的压力和列强的入侵。毫无疑问,在这种国际国内社会背景下,任何一种试图分解国家权力和物力财力的尝试都是不现实的和错误的。

第三,低水平的生产力发展状况和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的社会生产组织形式是计划经济体制的现实基础。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表明,经济组织行为的主要内容是资源配置问题,所以生产活动的实质就是选择某种高效的体制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以提高人们改造自然使之适合自己需要的能力。资源配置体制的选择之所以如此重要,归根结底是由资源的稀缺性所决定的。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表明,资源配置方式是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和生产社会化的程度一致的:自然经济既表示一定的生产力状况,同时也代表一种特定的资源配置方式,其共同基础就是技术水平落后,农业生产是产业类型的基本形式,产品数量少,交换活动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未能完全形成,所以资源配置基本上是与家庭经济活动相联系、以土地为基本对象的简单形式,这种资源配置方式是与低下的生产力水平为基础的。

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是以社会化大生产为基础、以生产力高度发展为条件的资源配置方式。除此之外,计划经济的有效运行还需要一系列严格的条件:首先,必须有一整套强有力的从中央到各级地方政府的领导系统,使中央的决策活动和行政意志能够有效

地得到贯彻；其次，必须建立一整套科学完整的信息收集和处理系统，使中央政府的决策活动能够准确反映微观活动的实际，促使宏观和微观活动保持一致性；再次，中央政府必须拥有强大的财政收入和物资储备，或是拥有随时都可供出口创汇的资源条件，以平衡经济活动中经常都会出现的不稳定现象和供应不足造成的困难；最后，必须建立从中央到地方的庞大的计划指挥系统，这些机构工作的目的只是对上级负责，并能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垂直关系中产生的各种矛盾和困难。上述条件事实上很难完全具备，这也是计划经济最终失败的重要原因。

市场经济产生的前提是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分工体系的形成，以及资源产权关系的明朗和社会产品供求的基本平衡。总之，市场经济是与发展水平较高的生产力相适应的体制形式，是与生产社会化程度密不可分的。所以单就我国的生产社会化程度和社会资源的数量关系而言，在整个 50—70 年代，我国的确还不具备完全由市场经济体制调节的现实基础。在低水平的生产力和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的社会生产组织形式下，要尽快实现我国的工业化，迅速摆脱物质资料的匮乏局面，并能够抵御来自敌对国家的威胁，应该说计划经济体制更为有效，这已为我国经济建设的实践所证实。

第四，政府职能转变的客观条件尚未形成，政治职能弱化的环境还不具备，宏观调控的组织形式和操作手段尚不完善等，是计划经济体制长期存在的制度条件。国际经验和国内实践早已证明，从计划经济走向市场经济，不仅要求相应的经济基础，同时也要有现实的条件。如果把前面已经论及的几个制约因素暂时避开不谈，单就政府职能弱化、权力分散、并主要由经济手段调控经济组织的行为这一点来看，在整个 50—70 年代也是不成熟的。我们所谈到的政府职能弱化严格讲是指政府政治职能的弱化和经济职能的增强，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具备一系列严格的条件，其中最为重要

的有两条，一是较为宽松的国际和国内政治环境，其二是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基本平衡。前一个条件我们已经有些说明，这里只分析一下第二个条件。根据国际上公认的标准，总供给与总需求基本平衡表现在：〈1〉物价基本稳定。因为在价格体系基本合理的前提下，物价总水平及其变动幅度是供求关系是否平衡的根本标志。〈2〉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在产业结构合理、各种比例关系基本协调、生产要素得到合理配置的基础上，经济就能够得到持续稳定的增长。〈3〉劳动者充分就业。由于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劳动者的就业机会增加，收入稳定增长，这实际上就实现了劳动力资源的有效利用。〈4〉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国际收支是否平衡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着国内经济发展状况，由于国内生产力发展水平和产业结构决定着出口产品的结构和数量，所以国际收支是否平衡就反映了国内总供给与总需求之间的比例关系。依照上述指标体系来对照我国50、60年代的现实，谁能相信那时已经充分具备了选择市场经济体制的现实基础和客观条件呢？

我们始终认为，行之有效的宏观调控不仅需要思想准备，而且更重要的是物质技术准备。前者主要是指对市场经济体制的认同、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各种法规的建设、社会经济发展目标的确定、社会对改革的承受能力的增强，以及政府职能的转变等；后者则主要指生产社会化的程度、各种信息收集和处理的技术手段、国家收支状况，以及平衡各种比例关系的物质储备、各种社会化服务和中介机构的完善以及与之相配套的法律体系等。如果在上述条件远不具备的条件下轻率地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那蒙受的损失和付出的代价将不光是公有资产的流失、假冒伪劣商品的横行、政府官员的腐败、经济状况的恶化。

以上我们的分析实际上并不是为计划经济体制唱挽歌，更确切些说是为市场经济的有效运行进行论证，甚至也可以看成是对目前我国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状况存在着的问题的剖析。我们理应

得出这样的结论：尽管经济体制的选择与社会制度并无直接的关系，但社会经济技术和物质基础对体制选择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体制运行的有效性是靠相应的激励机制起作用的，而激励机制则要求有明确的产权关系；市场经济是以经济的国际化为基本条件的，因为各国产业水平的非均衡性、资源配置的区域性、科技发展水平的差异性在促进国际间相互依存的同时，也促进了各国国内市场经济体系的成熟，封闭是不可能走向市场经济体制的；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企业目标将是单一目标、市场经济运行的区域经济应是平衡协调发展的、市场经济体系应当是完善的等（这几点将在第二章中专门论述）。下面我们将专题探讨市场经济与社会生产力的关系。

没有社会生产力的较高水平的发展，要建立良好的市场经济体制是不现实的，而市场经济体制则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这种相互助动的关系是通过怎样的机理实现的呢？首先，市场经济的规律（不管是价值规律还是竞争规律）对任何经济组织和个人都起着强制性的作用，这是通过利益关系的调整和再分配来诱导的；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存在较为普遍的、强烈的技术创新动因，因为垄断的失败使技术创新成了获取丰厚回报和扩展市场占有率的最有力杠杆。其次，宏观经济景气因素（可以是整个国家的经济状况，也可以是整个世界经济状况）对一个国家、一个地区或某一种产业的迅速发展有着不可低估的作用，这是因为当各国、地区间的经济形成明确的分工和合作体系以后，利益关系的整合和各种合约的互定，能够协调各经济人的行动，而信息系统和激励系统的形成又可以使资源得到最合理的配置。这就是经济学所研究的内在动力和外在压力。

具体地说，市场经济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之间的关系可以表述为：

第一，市场经济的发展状况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在经济体制上的体现。资源配置的方式在我国是沿着自然经济——计划经

济一市场经济的历史顺序发展的，我们的分析已经指出，在短缺经济中，计划经济的有效性是由生产力发展的低水平所决定的，而当社会生产力有了长足的发挥以后。市场经济才能最终确立并开始发挥作用。这种认识可以从两个方面加以印证：当社会生产力水平不断提高时，自然经济才逐步瓦解，从而使市场经济成为最普遍的经济形式，这就是资本主义国家市场化的过程；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目标。由此可以看出，社会生产力越发展，市场经济关系也就越普遍越完善。

第二，市场经济是社会化生产的最有效的实现形式。社会化生产是以分工、专业化和协作为基础的，但这种分工和协作是以契约关系为链条、以利益关系为核心、以互利为动机建立起来的。社会化生产的这一基本属性唯有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才能充分实现。市场经济所要求的分工协作关系，是通过商品的互换实现的，任何抑制商品经济的发展、抑制市场经济功能发挥作用的形式，最终都表现为对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破坏和经济发展的停滞。

从以上的分析中我们可以得出以下几点重要的结论：

第一，经济体制和经济制度是两个既相联系又有区别的不同范畴。经济制度是指人类社会不同阶段生产关系的总和，是不同社会制度和社会形态相互区别的基本依据，是社会政治制度的基础；而经济体制则是一定生产关系所采取的经济管理和组织的具体形式，其性质取决于它所表现的生产关系，例如计划或是市场经济虽然可以存在于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但它们都必然会反映社会制度所赋予的不同的特征。存在没有社会属性的经济体制，但不存在不反映社会属性的经济体制，因为任何一种体制都是在特定的社会制度下运行的，所以纯粹的体制只是一种理论抽象。

第二，经济体制不仅仅是经济活动的具体组织形式，它还包括所有制结构、经济决策结构、经济调节体系、经济利益关系、经济动

力系统、经济格局调整等许多重要的内容。这决定了建立市场经济体制是一项复杂的、需经过不同的阶段(笔者认为应经历三个阶段:体制选择阶段、体制与制度的磨合阶段、体制成熟阶段。这将在专门的章节中论及)才能逐渐趋于成熟,试图脱离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确定建成市场经济体制的时间表是不理智的。

第三,选择何种体制,并不能表明与之对应的制度是好是坏。我们已经指出,任何一种体制的建立都有相应的客观条件,事实上也并没有哪个国家是纯粹的计划经济或市场经济,正好相反,在社会化大生产的条件下,多种体制并存、相互作用但有主次之分的混合体制是最为行之有效的。

二、市场经济的功能和特征

(一)市场经济的功能

在成熟的市场经济体制下,价格机制、供求机制、竞争机制使这一体制的功能表现得灵敏而又有效。

①市场经济的基础性功能资源配置功能。资源是社会生产要素的集合,资源在空间的配置和在时间上的流动,总的来看是有一定规律的。首先,资源的配置与诸产业成长规律是一致的。当三大产业在发展顺序上依次推进时,资源总是顺应这种发展并适时地作出调整,使各类产业按照社会需求成比例地得到发展。其次,资源的配置总是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源互相替代的。例如当农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时,农业增长的主要途径是耕地面积的扩展、土壤的改良和精耕细作;而随着工业化的发展,农业则逐步走向集约化和规模化,科技、资本的投入大量增加。再次,资源的配置还必然遵循产业布局变化规律。产业布局不仅指空间布局,也包括时间布局。产业的空间布局表现为要素在空间上的流动和重新组合,而时

间布局则表现为要素在某一经济实体中的聚合程度。

资源的配置始终面临着供给的有限性和需求的无限性之间的矛盾,这就提出了资源有效配置的问题,即把有限的资源充分调动起来,投入到社会最急需、经济效益最好的领域,避免资源的闲置和低效耗费。资源配置必须通过一定的组织系统来进行,这个组织系统就是经济体制。市场经济体制的优越性恰巧就在于对我们刚刚分析过的三个条件的满足,但是任何社会的资源配置又不能完全由市场调节,这是因为资源的配置还必须满足维系社会经济基础的要求、社会产业导向的要求、平衡区域经济发展的要求和产业集中形成一定规模、扶植弱质产业的要求等。所以在战后,各市场经济国家的资源配置总是以市场配置为主、以权力配置为副来进行的。对于选择了市场经济体制为改革取向的国家来说,在基本上实现了由计划经济体制到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之后,还必须探索不同配置方式的比例问题。如果以为全部资源都由市场配置就是市场体制的完善,那就难以摆脱经济危机的覆辙。

②收益分配功能是市场经济的又一重要功能。分配是联结生产与消费的中间环节,分配的重要意义在于它使生产要素所有的价值在物质利益上得以实现,从而起到要素积极流动和资源优化配置的作用。

对收益的市场化分配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它不仅涉及到国家、团体和个人三个分配主体,还关系到政府的财政政策、投入政策、区域发展政策、产业政策等重大问题。一般来说,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分配是按照所有权、产权、经营权、事权来进行的。所有权收益包括生产资料所有权收入、资本所有权收入、劳动力所有权收入等几个部分。生产资料的所有权收入在公有制经济中成为国家收入的主渠道,这实际上是将产权收入以所有权收入的形式实现。这种收入形式的矛盾我们认为在目前至少在两个方面是十分突出的:其一是当政府以公有制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分割其收入时,政府

是以所有者的身份出现的,而当政府以宏观经济活动调控者、经济秩序维护者、经济利益创造者的身份出现在非公有制企业面前时,政府则只能以税收的形式占有其较少的收入。政府的这种身份使得不同的所有者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具有了不平等的竞争条件。其二是所有权形成收益的法则不能最终实现。公有制生产资料的最终所有者应当是劳动者,而劳动者并不能以所有者的身份实现其收入,这实际上就不可能形成或激发劳动者对公共的生产资料使用的关心,这是因为这种关心并不能有所回报。道德对这种行为的解释是苍白无力的。

资本或资金所有权收入主要表现为利息收入、股金收入等。

劳动力所有权收入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劳动者收入的主渠道。市场经济对劳动者劳动的质和量的认定实质上是对劳动力质量的认定,工资收入是对劳动力质量的最终评价。在公有制经济中,生产资料的整体性与劳动力的个体性之间存在矛盾,劳动者以整体(或群体)形式实现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并进而体现公有制的性质,而劳动者又是以个体形式实现劳动力的所有权并通过收益体现劳动者的个体性质。这必然会产生工资本质上究竟是生产资料公有的实现还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实现的争论。

严格意义上的产权收入仅仅是生产条件的所有者获得的收入,由于产权包括国有产权、集体产权和个人产权,所以收入也相应地形成国家产权收入、集体产权收入和个人产权收入三部分。由于产权表现为所有权关系在法律上的体现,所以产权的流动充满了矛盾,在公有制经济中产权的流动往往与社会主义制度的经济基础联系在一起,这使产权的流动就有了制度约束和制度障碍;而在私有制经济中,产权的流动也不是完全自由的,这除了这种流动将关系到国家的产业政策,甚至外交政策(例如高新技术产权、军工技术的产权等)以外,也是社会阶级结构的调整。但由于产权的流动往往是生产要素的重新组合和配置,是科技进步对产业结构

调整的反映,所以产权的流动仍然是十分活跃和频繁的,产权收入分配的调节已经成为市场对收入分配调节的主要内容了。

经营权收入分配作为市场调节的收入分配形式之一,是产权收入实现以后的收入,其表现形式是利润扣除产权收入以后的余额。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经营权收入往往是企业家社会价值的实现,工资不能涵盖或完整表达经营者收入的全部内容。

事权分配是指国家机关行使行政权力为社会经济活动的秩序化和规范化提供服务之后,从税收收入中分割的公务人员的薪金、津贴,以及国家机构的建设费用。事权分配是任何一个企业都应当积极承担的。

总之,在市场成为收入分配调节的主渠道以后,将形成这样的分配关系:通过市场上产业部门间的竞争形成平均利润并由此决定产权收入水平;通过企业间的竞争,在风险与收益形成对称机制的体制下决定经营收入;通过资本的供求关系和资金效益率的高低在动态水平上形成资本收入;通过产权的流动和重组在提高产权收益率的基础上形成产权收入;在通过劳动力的供求关系的变动,对劳动力作出质和量的准确判断基础上形成劳动者的工资收入。

③优胜劣汰的功能。优胜劣汰是市场经济的必然逻辑,是社会动力系统中强制性推动力的最有效形式,是社会进步、经济富有活力、个体全面发展的重要杠杆,同时也是企业内激力和外推力形成的体制条件。优胜劣汰功能充分有效发挥作用,还是产业结构调整、提高产业水平的高级度和关联度的有力杠杆。优胜劣汰是一种激励机制,它是对先进生产力的褒奖,是对落后生产力的强制。

优胜劣汰是通过个别劳动生产率与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比较,通过商品的个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背离来实现的。马克思曾详尽地阐述过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并认为这是私有制简单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决定着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实际上在发达的

商品经济条件下,取代简单商品经济基本矛盾的是局部劳动(指企业劳动)与社会劳动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同样决定着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在这里市场起了催化的作用,市场把各个地区,甚至各个国家的同类产品聚合在质量、价格、服务等共同的尺度下进行比较,由此完成了优胜劣汰的实现过程。

市场经济的优胜劣汰的激励作用在资本主义制度发展史上留下了令人震撼的足迹,这也是社会主义者们憎恶市场经济体制并大加讨伐的原因之一。这种残酷的实现过程使介入市场体制的任何组织和个人都时时感受到某种不安定和风险的存在;同时个别产业也不适合这种体制充分发挥作用。为了在一定程度上减弱这种震颤,政府往往不得不介入这一领域,试图矫正过度竞争造成的成本增加。由于政府拥有绝对垄断的强制性矫正力量,所以两种调节力量的配置和结合往往表现为政府领导市场经济的成熟程度。

④信息反馈功能。市场是信息流纵横流动的空间,高度透明的市场往往具有高灵敏度和高时效性,在这种市场条件下价格信号能比较准确地反映供求关系的变化,能在一定程度上对新的增长点、消费点给出预示,能有效地诱导资源在区域间合理流动,能够实现决策的准确和高效。

当政府广泛地进入社会经济生活以后,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利益关系决不可能是完全一致的,地方政府往往以本地利益遏制信息诱导的全社会资源流动,特别是落后地区的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源向较发达地区流动时,地方政府会由于没有相应的资源回流而采取强制性限制,造成信息流由于地方政府的垄断和遏制而不能充分实现。这种现象在体制转轨时期尤为突出,所以信息反馈功能往往与经济的发展水平、市场化的程度、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是同步的。这种结论可以从我国目前的社会实践中得到充分的实证。

信息反馈功能的滞后性不仅仅来自政府和某些组织对信息流